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16—010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2月23日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2月20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志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赛维 LDK 太阳能高科技（新余）有限公司 100%股权，因客观环境及监管政策发生变化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产生重大影响，经公司与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拟终止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项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